

上海创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6年11月30日，电话方式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12月5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卫洁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4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1人。

无委托他人出席的董事。

缺席董事的姓名为孙浩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变动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因公司董事孙浩向公司申请辞去董事职务，导致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推选胡正明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，行使董事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。

胡正明，男，1958年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1996年3月至2006年6月，就职于上海后滩船厂，任厂长；2006年7月至2008年3月，就职于上海雅思奇商场器材有限公司，任副总经理；2008年4月至2010年2月，就职于上海珐玛易净化工程有限公司，任副总经理；2010年3月至2012年1月，就职于上海珐玛易净化工程有限公司，任总经理；2012年2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，任副总经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4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提议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上海创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创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6 日